# 关于吃拿卡要情况的调研报告

来源：网络 作者：红叶飘零 更新时间：2024-01-14

*党的作风即党风，是党的无产阶级性质和世界观在党的工作与活动中的表现，是全党包括党的各级组织和党员个人在政治、思想、组织、工作、生活等方面体现党性原则的一贯的态度和行为。以下是本站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关于关于吃拿卡要情况的调研报告，以供大家参考!...*

党的作风即党风，是党的无产阶级性质和世界观在党的工作与活动中的表现，是全党包括党的各级组织和党员个人在政治、思想、组织、工作、生活等方面体现党性原则的一贯的态度和行为。以下是本站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关于关于吃拿卡要情况的调研报告，以供大家参考![\_TAG\_h3]　　关于吃拿卡要情况的调研报告

　　按照省纪委安排，近期，株洲市纪委牵头组织对全市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的有关情况进行了专题调研，现将调研情况报告如下：

　　近年来，在中共株洲市委的正确领导下，作风建设不断深入，干部素质不断提升，干事氛围日益浓厚，有力助推了良好政治生态的形成和经济社会事业的发展。但是也要看到，在少数党员干部身上仍存在“四风”问题，损害了党和政府在人民群众中的形象。据统计，2024年以来，全市共查处存在“四风”问题的违纪党员干部1010人，平均每月就有67名党员受到纪律处分或组织处理。通过对有关案件的分析，我们发现在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主要表现在：

　　(一)形式主义方面

　　一是学习不扎实。对学习敷衍了事，特别是把理论学习当作一种包装的手段，不是为了武装头脑而是为了武装嘴巴，不是为了指导工作而是为了装潢门面，既不联系思想实际也不联系工作实际，满足于读读报纸，念念文件，热衷于做表面文章。学而不思，学而不行，学而不用，学而不信，空对空，走过场。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对上级会议、文件精神，只当“收发室”和“传声筒”，照本宣科，照抄照转，不深刻领会精神实质，不紧密结合工作实际，不认真贯彻落实，导致上面九级风浪，下面纹丝不动。比如在对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进行督查时发现，个别基层党组织在形式上轰轰烈烈，文件记录一应倶全，但问及实质内容却含含糊糊、语焉不详，个别党组织书记甚至将“两个责任”误解为主要责任、次要责任或直接责任、间接责任。内涵都没搞清楚，落实又从何谈起呢?

　　二是工作不务实。文山会海现象在一定程度存在，以文件落实文件、以会议落实会议、以讲话落实讲话，只读稿子不动脑子，更不想撸起袖子。有的单位认为会议召开了，领导讲话了，文件下发了，就等于工作落实了，缺乏深耕细作的意识和办法，使得上级精神永远飘在上面、无法“着陆”。有的领导干部热衷于念稿子，大小讲话要人起草，缺乏独立思考，且报告八股习气重，穿靴戴帽，套话大话空话比比皆是。

　　三是调研不踏实。有的领导干部不愿意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做艰苦细致的调查研究，偶尔下去，也是前呼后拥，热衷于造声势，搞花架子，表面上的热热闹闹、轰轰烈烈，实际上蜻蜓点水、走马观花，听不到群众的真话，看不到基层的实情，就像“葫芦掉到井里”，好像深入了，其实还是浮在表面。有的名为调查，实为扰民。如攸县新市镇新联村被授予“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后，前往调研的各路人马络绎不绝，令当地政府应接不暇，给当地的财政带来很大的压力，当地群众对此极为反感。

　　四是说话不老实。有的报喜不报忧，或者多报喜少报忧。讲成绩添枝加叶，讲问题轻描淡写。应付检查大话空话套话连篇，掩盖问题和矛盾。实际工作没做多少，汇报起来头头是道，经验一套套，技巧一串串，但真正做到的确是乏善可陈。

　　(二)官僚主义方面

　　一是脱离群众，与民争利。少数干部宗旨意识淡化，耍特权、抖威风、摆阔气，以权压人，作风粗暴，“冷硬横推”、“吃拿卡要”，与民争利。有的干部对群众没有感情，和群众没有共同语言，不知道群众在想什么、盼什么、痛恨什么，对群众声音置若岡闻，对群众疾苦漠不关心，对群众诉求无动于衷，甚至对贫困群众赖以生存的“救命钱”垂涎欲滴，同群众的关系不是“鱼水关系”而是“油水关系”，甚至是“水火关系”。2024年以来，株洲市共受理信访举报线索1915件(次)，同比增长24.92%，群众反映问题主要集中在违反廉洁纪律、违反群众纪律和违反工作纪律三大类，占到问题线索总量的65.01%以上;全市查处“雁过拔毛”式腐败问题341起，处理党员干部483人，追缴违纪资金5855.45万元，清退资金2024.62万元;全市查处的涉农案件中，涉及侵占挪用贪污截留各种惠民补贴、扶贫救灾、征拆安置等专项资金以及擅自处置集体资产资源、侵占集体收益等案件占总数的83.2%，个别县达到90%以上。如：茶陵县虎踞镇高迎村党支部原书记谭喜利用职务之便，擅自将存放在村委会的本村组50本林权证借给好友龙某，致使6000余亩林权被非法流转并被抵押贷款430万元，于2024年6月受到开除党籍处分，涉嫌违法的问题移送司法机关查处。

　　二是腐化堕落，胆大妄为。十八大召开已经四年多了，今年即将迎来十九大，但还是有一些党员干部头脑昏愦，浑浑噩噩，似乎生活在桃花源里，“不知有汉，无论魏晋”，仍然不收手不收敛，毫无顾忌，毫无敬畏，照吃照喝照拿。2024年以来，全市“5910”廉政账户共收到党员干部主动上交的红包礼金511.221万元。有的领导干部以权谋私，利用职权或职务上的影响违规插手工程建设。一些工程建设招投标表面上程序到位、合法合规，实际上背后几乎都有暗箱交易，招投标成为了权权交易、权钱交易的遮羞布。还有一些人打着领导干部或领导干部亲属亲友的幌子，在工程项目、土地出让、公共资源交易中“提篮子”，谋取不正当利益。有的干部律已不严，什么人送的钱物都敢收，什么人请吃都敢去，什么朋友都敢交，生活圈、朋友圈极不健康;个别干部底线尽失，道德败坏，以身试法，影响极坏。如荷塘区公安分局月塘派出所原副所长杜孟良，在已婚的情况下，以微信交友方式结识并约见女网友，公开表明自己公职人员身份，要求包养网友。约见过程被暗拍后在多家媒体曝光，并在电视焦点栏目播出。杜孟良被给予留党察看和行政撤职处分。

　　三是独断专行，胡乱决策。有的领导干部有长官意志，不讲民主，独断专行。有的领导干部不依法行政，盲目蛮干，“拍脑袋决策，拍胸脯保证，拍屁股走人”。2024年至2024年，株洲市荷塘区建管办收到上级拨入的拆除废弃烟囱专项经费180万元，建管办原主任张玉升签字同意将该笔经费中的16.7664万元支付给社区、办事处、房屋遗留办等作日常工作经费用。2024年至2024年，区建管办收到上级下拨的禁养区养殖场拆除补助资金专项经费185.5万元，张玉升擅自从中拨付32.5336万元用于自行车系统改造、村、社区、房屋遗留办、老干局等日常工作经费用。张玉升受到行政记大过处分。

　　四是玩忽职守，为官不为。一部分党员干部对工作极不负责，缺乏事业心和敬业精神。有的表面上作风好了，门也好进，话也好听，但就是擅长“踢皮球”，对群众急需解决的问题推来推去，打官腔应付;有的延误重大决策的落地生根，阻滞政令通达的渠道;有的玩忽职守，导致恶性事故发生，造成重大损失。2024年9月22日，醴陵市浦口镇南阳出口鞭炮烟花厂发生重大火药爆炸事故，造成14人死亡、45人受伤，直接经济损失1669.86万元。醴陵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原副书记、副局长王国峙和安全生产执法大队原队长屈卫国明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到期仍在违法组织生产，未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处置。二人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醴陵市人民法院以玩忽职守罪判处二人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两年。

　　五是贪图虚名，急功近利。一些干部有着错误的政绩观，片面追求数字的显绩，用数字来给自己脸上贴金，不惜剑走偏锋。如株洲县法院党组成员、政工室主任刘丽任株洲县法院行政审判庭庭长期间，审理株洲县国土局对在白关镇芭蕉村非法占地建房的当事人马云等人的非诉行政执行案件时，在明知申请执行人与被执行人未达成和解，被执行人没有向国土局交清全部款项，国土局也未出具证明的情况下，为了绩效考核和追求结案率，在“庭长意见”栏签署了“同意结案”的意见，将不符合结案条件的案件予以结案，其行为构成违纪，被给予党内警告处分。

　　六是丧失原则，弄虚作假。有的党员干部习惯于当“老好人”，当八面玲珑的“水晶球”，为了在上级面前得欢心、“朋友圈”里有面子，视纪律如无物，视原则如无物。如，在办理炎陵县陈昀人事代理档案和调动过程中，时任茶陵县人事局局长罗年郎有弄虚作假行为，人才交流中心主任胡婧不坚持原则，按照领导安排，弄虚作假，违规为陈昀办理相关手续，二人分别负有领导责任和直接责任，均受到警告处分。

　　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是我党多年来着力铲除的一个毒瘤，官僚主义催生形式主义，形式主义助长官僚主义。要彻底清除这一毒瘤，必须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持以燕子垒窝的恒劲、蚂蚁啃骨的韧劲、老牛爬坡的拼劲，深耕细作，深挖细查，驰而不息地把作风建设推向深入。

　　(一)要抓好固本培元。作风的根本问题是党性问题，是党员干部理想信念“缺钙”、“贫血”所导致。背离群众路线、背离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是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产生的重要原因。要不断加强思想教育，筑牢思想根基，引导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宗旨意识，端正权力观、政绩观，强化求真务实的精神和真抓实干的作风。一要解决好“信”与“疑”的问题。用好理论中心组集中学习这个有效制度，用好批评与自我批评这个有力武器，采取学、讲、议、评等多种形式，加强理想信念教育，让党员干部对利欲诱惑等不正之风有足够的抵御力量。二要解决好“公”与“私”的问题。加强党章党纪党规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的研学力度，开展公权与私利的讨论，引导党员干部时刻将党的纪律规矩挺在前面，做到存公去私，拒腐防变。三是解决好“远”与“近”的问题。清除横亘在党和人民群众之间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顽疾陋习，重点从群众看得见、听得到的问题改起，让干部真正走到群众身边，赢得群众信任。

　　(二)要抓好关键少数。领导干部是抓党的作风建设的关键少数，必须以身作则，树好标杆，做好榜样。一要勤说。通过公开场合就加强作风建设做好承诺、践诺，这既是对自身作风建设的约束，也是带动党员干部转变作风的有效方法。二要真做。把作风建设要求牢记心底，从细处着手，从小事出发，从身边做起，率先垂范，改变领导方式和领导方法，进一步精简会议和文件，改进文风和会风，大兴调研之风，狠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歪风，把良好党风政风展现在群众面前。三要实改。重点在带头落实党的政治纪律要求、严格党内政治生活、坚决落实八项规定精神上下功夫，以榜样力量带动党风进一步纯洁。

　　(三)要抓好整章建制。作风方面的顽疾陋习，归根结底要靠制度来祛除。一要建好制度。将纠“四风”、转作风、树新风融入党建工作各领域，与法规制度无缝对接，与党内政治生活紧密结合，用制度的手段巩固和扩大已经取得的成果。要大力开展“马上就办、真抓实干”活动，实施“五问工作法”，要按照规范权力运行、改进工作作风、提高办事效率、体现群众意愿的要求，针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针对不符合“马上就办、真抓实干”要求的突出问题，结合工作实际，确定制度建设重点，列出制度建设清单，建立科学规范、简洁高效、务实管用的制度规定。二要用好制度。对照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省委九项规定和市委关于改进作风的若干规定，突出问题导向，逐条逐项细化工作措施，对违反禁令踩“红线”、闯“雷区”的行为零容忍，发现一起、查处一起，曝光一起，以制度的刚性约束确保作风建设长效化、常态化。

　　(四)要抓好查究问责。纠治作风问题，必须加大监督执纪问责的力度。一要抓具体问题。再小的作风问题也能割裂党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整治党内不良作风，关键要聚精会神，抓一件成一件，长此以往，才能形成好的风气习惯。二要抓关键节点。多数作风问题都带有时间性、普遍性。要紧盯元旦、春节、端午、中秋等作风问题易发多发的重要时间节点，发扬钉钉子精神，一个节点一个节点抓下去，推动党的作风持续好转。三要抓曝光通报。将违纪违规行为晾晒于阳光之下，曝光丑恶行为，警醒“易感染群体”，提振广大群众对抓好党的作风建设的信心。

　　(五)要抓好常态约束。抓好作风建设，必须在坚持中深化，在深化中坚持。一要做到全流程抓。破除抓作风建设一阵子、一阵风的错误想法，坚持力度不减、节奏不变、尺度不松，抓源头、抓过程、抓效果，一年接着一年抓、一届接着一届抓。二要做到全要素抓。既抓好工作、执行、落实等方面的硬作风，也抓好政治、思想、家风等方面的软作风。三要做到全参与抓。厘清领导干部、普通党员、一般群众在作风建设工作中的地位、任务，做到人人有责、人人负责，通过全党共同努力，抓党风促政风带民风，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为经济大提速和社会大发展提供坚强的作风保障。(株洲市纪委)

**关于吃拿卡要情况的调研报告**

　　根据2024年人大工作要点安排，为做好县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全县政务服务工作情况报告的准备工作，进一步推进我县政务服务体系建设，本月上旬，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希明率财经(预算审查)工委和部分常委会组成人员，通过听取汇报、召开座谈会和实地视察等方式，对我县政务服务工作情况进行了调研。现将调研情况报告如下：

　　近年来，我县政务服务工作按照规范、便民、高效、廉洁的原则，不断加强制度建设，完善服务功能，提升办事效率，在深化行政审批改革、优化政务服务环境、规范权力运行等方面取得了明显进展。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推行集中办理审批事项，行政效能不断提升。县政务服务中心运行以来，按照“环节最少、程序最简、时效最短、效率最高、服务最优”的目标要求，始终致力于把面向群众有审批职能的部门集中起来，在政务服务大厅统一办公，实行一个窗口对外、一条龙服务，规范了办事程序，减少了审批环节，优化了审批流程，缩短了审批时间，提高了行政效能。目前，我县进驻县政务服务中心的服务窗口部门有31家，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事项389项，年均办理接件17万件左右。全县政务服务环境不断改善，极大地方便了办事群众，促进了经济和社会发展。同时，多数行政单位行政效能也在不断提高，“两集中、两到位”的主动意识明显增强。

　　2、大力加强制度建设，审批行为不断规范。近几年，县政务服务中心通过不断加强和完善制度建设，政务服务行为也在不断规范：一是坚持以制度管人管事，完善了服务承诺制、限时办结制、首问责任制、行政问责制等系列管理制度和考核办法。二是强化了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的公开，基本做到了服务项目、办理程序、收费依据、监督电话、承办人员联系方式、办结时限“六公开”。三是在服务大厅开展了服务标准化建设，开展的“优质服务标兵”、“红旗窗口”、“党员示范岗”等活动取得了明显实效。四是坚持服务主体至上，开辟了重大项目和外来投资“绿色通道”，为方便群众，在全市率先实行了“朝九晚五”工作制。五是积极探索部门信息共享，正在利用现代网络通信技术建设“一库四平台”。这些制度的建立和落实，有效规范了工作人员的行政行为，提高了办事的透明度和公正性。

　　3、切实加强监督管理，不断改善政务环境。县政务服务中心坚持以提高服务效能为第一要务，配合有关部门依据法律、法规和规章，对现有行政权力进行反复清理，并以清单列举，向社会公开、公布，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由原来的62项减少到25项，政府性基金由25项减少到8项，行政审批前置服务项目收费由149项减少到 20项，政府性保证金(抵押金)由19项减少到2项，政务环境明显得到改善。通过电子监察，明察暗访等手段，积极构建防腐体系，有效克服了“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的现象，遏制了“吃拿卡要”的腐败行为。强化了政务监督职能，促进了依法行政和各项审批工作的落实，提高了服务效能和服务水平。

　　正是由于县政府和各级各部门的重视，中心全体工作人员的努力，我县政务中心取得了办件量位列全市第三的优良成绩，中心及多名工作人员多次获得上级表彰。

　　经过近几年的建设和发展，我县政务服务体系建设取得了明显的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思想认识不够到位。仍有一些部门对推进政务服务工作的重要性、必要性认识仍不到位。有的仍是本位至上，固守本部门的权力和利益;有的认为行政审批权集中到政务服务大厅，有些不方便，还有些不放心。这种认识上的偏差，导致了政务服务大厅一些服务单位窗口摆样子、形同虚设。

　　2、中心条件受到限制。主要是面积过小，现政务服务中心只有1500平方。办公用房紧张，使得一部分单位想进而无法进入;与之配套的相关设施无从谈及，如办事等候区、资料存放区、员工更衣室等，不能按规范集中开展审批和服务。

　　3、审批事项进入及授权不到位。有的部门没有按照“应进必进”的原则，把所有行政审批事项纳入集中统一办理，除了中心条件所限，更有主观上的原因。有的部门对派驻窗口人员授权不充分，行政审批事项体外循环、双轨运行现象仍然存在。此外，极少数部门内设机构“后台”与中心“前台”配合不够协调，以致一些矛盾纠纷问题集中推到“前台”，带来一些不良影响。

　　4、部分窗口工作人员素质不高。一方面，少数部门没有选派业务骨干进入窗口，而是随便派个工作人员去“凑数”。另一方面，在中心工作的人员在政治上和经济上的待遇没有充分体现。据了解，中心成立以来，窗口工作人员提拔副科级的仅一人，许多同志感觉到中心工作似乎被单位“边缘化”，也因此不专心、不安心，这也是造成有的业务骨干力量不愿到中心的原因。在经济上，中心工作人员有别于在机关工作人员的就只有每月200元的岗位津贴，但要中心派员逐个单位收取。窗口人员队伍不稳定或素质不高，既影响了办事的效率，影响了机关形象，也损害了政府声誉。

　　5、中心管理手段严重弱化。一是人员力量不够。行政服务中心现有5人除班子成员外，办事人员仅一人，按“三定”方案三个科室形同虚设。二是经费预算不足。虽然在中心硬件建设上政府给予了应有的支持，但预算上只安排5人办公经费，中心窗口70余人的日常所需的物业管理、网络维护、办公耗材和日常加班等开支都需中心支付，预算没有安排。三是协调能力有限。中心实质上是政府为各部门搭建的办事平台，日常涉及与多部门的协调，遇事只能找政府领导出面，自身协调力度有限，影响办事效率。

　　(一)进一步提高对政务服务体系建设的认识。政务服务体系建设是推进政务公开、方便群众办事、规范行政权力运行的重要平台，集中展现政府的公信力和形象。因此，县政府及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认识，加强领导，精心组织，扎实推进，并在人员力量、办公场地、运行经费上切实予以保障。各部门也要加大工作力度，切实做到审批事项进入服务大厅窗口办理，并选派好工作人员，充分授权办理。县编办、监察局、政务服务中心等有关单位要密切配合，切实加强监督检查。

　　(二)进一步优化工作流程。要坚持问题导向，切实解决好审批环节过多、周期过长、行政效能低的问题，尽早实现部门之间信息共享，不断优化工作流程。同时，要积极推进电子政务建设，加快实施网上受理、网上审批。要加强协调配合，提高工作透明度，打造高效优质的政务服务环境，着力提升工作效能。

　　(三)进一步加强窗口人员配置。要选派好“素质高、能力强、业务精、作风正、服务优”的人员到服务窗口工作，并保持相对稳定，以增强窗口办事能力，提升窗口服务质量。要营造人人争进窗口的的良好氛围，注重从优秀的窗口服务人员中推荐和选拔领导干部;县财政应安排适当经费对中心评选出的季度、年度红旗窗口、先进工作者给予奖励;窗口人员应视为基层一线工作给予适当补助。

　　(四)进一步规范中心预算管理。窗口人员的公用经费应做到“事随人走，钱随事走”，统一由政务服务中心管理，由财政列入年度预算，并给予充分保障。

　　(五)进一步加强基础设施建设。要抓紧实施，尽快启动政务服务大楼建设工作。一要尽可能地满足“两集中”的需要，打造一流的政务服务平台;二要尽可能地完善配套设施，方便群众办事;三要有适度的超前意识，推进县乡政务服务网络化建设，为办事群众提供更加高效、便捷、优质的服务。

　　根据2024年人大工作要点安排，为做好县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全县政务服务工作情况报告的准备工作，进一步推进我县政务服务体系建设，本月上旬，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希明率财经(预算审查)工委和部分常委会组成人员，通过听取汇报、召开座谈会和实地视察等方式，对我县政务服务工作情况进行了调研。现将调研情况报告如下：

　　近年来，我县政务服务工作按照规范、便民、高效、廉洁的原则，不断加强制度建设，完善服务功能，提升办事效率，在深化行政审批改革、优化政务服务环境、规范权力运行等方面取得了明显进展。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推行集中办理审批事项，行政效能不断提升。县政务服务中心运行以来，按照“环节最少、程序最简、时效最短、效率最高、服务最优”的目标要求，始终致力于把面向群众有审批职能的部门集中起来，在政务服务大厅统一办公，实行一个窗口对外、一条龙服务，规范了办事程序，减少了审批环节，优化了审批流程，缩短了审批时间，提高了行政效能。目前，我县进驻县政务服务中心的服务窗口部门有31家，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事项389项，年均办理接件17万件左右。全县政务服务环境不断改善，极大地方便了办事群众，促进了经济和社会发展。同时，多数行政单位行政效能也在不断提高，“两集中、两到位”的主动意识明显增强。

　　2、大力加强制度建设，审批行为不断规范。近几年，县政务服务中心通过不断加强和完善制度建设，政务服务行为也在不断规范：一是坚持以制度管人管事，完善了服务承诺制、限时办结制、首问责任制、行政问责制等系列管理制度和考核办法。二是强化了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的公开，基本做到了服务项目、办理程序、收费依据、监督电话、承办人员联系方式、办结时限“六公开”。三是在服务大厅开展了服务标准化建设，开展的“优质服务标兵”、“红旗窗口”、“党员示范岗”等活动取得了明显实效。四是坚持服务主体至上，开辟了重大项目和外来投资“绿色通道”，为方便群众，在全市率先实行了“朝九晚五”工作制。五是积极探索部门信息共享，正在利用现代网络通信技术建设“一库四平台”。这些制度的建立和落实，有效规范了工作人员的行政行为，提高了办事的透明度和公正性。

　　3、切实加强监督管理，不断改善政务环境。县政务服务中心坚持以提高服务效能为第一要务，配合有关部门依据法律、法规和规章，对现有行政权力进行反复清理，并以清单列举，向社会公开、公布，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由原来的62项减少到25项，政府性基金由25项减少到8项，行政审批前置服务项目收费由149项减少到 20项，政府性保证金(抵押金)由19项减少到2项，政务环境明显得到改善。通过电子监察，明察暗访等手段，积极构建防腐体系，有效克服了“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的现象，遏制了“吃拿卡要”的腐败行为。强化了政务监督职能，促进了依法行政和各项审批工作的落实，提高了服务效能和服务水平。

　　正是由于县政府和各级各部门的重视，中心全体工作人员的努力，我县政务中心取得了办件量位列全市第三的优良成绩，中心及多名工作人员多次获得上级表彰。

　　经过近几年的建设和发展，我县政务服务体系建设取得了明显的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思想认识不够到位。仍有一些部门对推进政务服务工作的重要性、必要性认识仍不到位。有的仍是本位至上，固守本部门的权力和利益;有的认为行政审批权集中到政务服务大厅，有些不方便，还有些不放心。这种认识上的偏差，导致了政务服务大厅一些服务单位窗口摆样子、形同虚设。

　　2、中心条件受到限制。主要是面积过小，现政务服务中心只有1500平方。办公用房紧张，使得一部分单位想进而无法进入;与之配套的相关设施无从谈及，如办事等候区、资料存放区、员工更衣室等，不能按规范集中开展审批和服务。

　　3、审批事项进入及授权不到位。有的部门没有按照“应进必进”的原则，把所有行政审批事项纳入集中统一办理，除了中心条件所限，更有主观上的原因。有的部门对派驻窗口人员授权不充分，行政审批事项体外循环、双轨运行现象仍然存在。此外，极少数部门内设机构“后台”与中心“前台”配合不够协调，以致一些矛盾纠纷问题集中推到“前台”，带来一些不良影响。

　　4、部分窗口工作人员素质不高。一方面，少数部门没有选派业务骨干进入窗口，而是随便派个工作人员去“凑数”。另一方面，在中心工作的人员在政治上和经济上的待遇没有充分体现。据了解，中心成立以来，窗口工作人员提拔副科级的仅一人，许多同志感觉到中心工作似乎被单位“边缘化”，也因此不专心、不安心，这也是造成有的业务骨干力量不愿到中心的原因。在经济上，中心工作人员有别于在机关工作人员的就只有每月200元的岗位津贴，但要中心派员逐个单位收取。窗口人员队伍不稳定或素质不高，既影响了办事的效率，影响了机关形象，也损害了政府声誉。

　　5、中心管理手段严重弱化。一是人员力量不够。行政服务中心现有5人除班子成员外，办事人员仅一人，按“三定”方案三个科室形同虚设。二是经费预算不足。虽然在中心硬件建设上政府给予了应有的支持，但预算上只安排5人办公经费，中心窗口70余人的日常所需的物业管理、网络维护、办公耗材和日常加班等开支都需中心支付，预算没有安排。三是协调能力有限。中心实质上是政府为各部门搭建的办事平台，日常涉及与多部门的协调，遇事只能找政府领导出面，自身协调力度有限，影响办事效率。

　　(一)进一步提高对政务服务体系建设的认识。政务服务体系建设是推进政务公开、方便群众办事、规范行政权力运行的重要平台，集中展现政府的公信力和形象。因此，县政府及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认识，加强领导，精心组织，扎实推进，并在人员力量、办公场地、运行经费上切实予以保障。各部门也要加大工作力度，切实做到审批事项进入服务大厅窗口办理，并选派好工作人员，充分授权办理。县编办、监察局、政务服务中心等有关单位要密切配合，切实加强监督检查。

　　(二)进一步优化工作流程。要坚持问题导向，切实解决好审批环节过多、周期过长、行政效能低的问题，尽早实现部门之间信息共享，不断优化工作流程。同时，要积极推进电子政务建设，加快实施网上受理、网上审批。要加强协调配合，提高工作透明度，打造高效优质的政务服务环境，着力提升工作效能。

　　(三)进一步加强窗口人员配置。要选派好“素质高、能力强、业务精、作风正、服务优”的人员到服务窗口工作，并保持相对稳定，以增强窗口办事能力，提升窗口服务质量。要营造人人争进窗口的的良好氛围，注重从优秀的窗口服务人员中推荐和选拔领导干部;县财政应安排适当经费对中心评选出的季度、年度红旗窗口、先进工作者给予奖励;窗口人员应视为基层一线工作给予适当补助。

　　(四)进一步规范中心预算管理。窗口人员的公用经费应做到“事随人走，钱随事走”，统一由政务服务中心管理，由财政列入年度预算，并给予充分保障。

　　(五)进一步加强基础设施建设。要抓紧实施，尽快启动政务服务大楼建设工作。一要尽可能地满足“两集中”的需要，打造一流的政务服务平台;二要尽可能地完善配套设施，方便群众办事;三要有适度的超前意识，推进县乡政务服务网络化建设，为办事群众提供更加高效、便捷、优质的服务。

**关于吃拿卡要情况的调研报告**

　　市纪委：

　　你委信访室转来《群众反映泸州市城管支队大队长赵天银长期吃拿卡要等问题》(泸纪信字〔2024〕22号)信访件后，我局纪检组高度重视，迅速向局党组作了专题汇报，并组成调查组，对信中所反映的问题开展了认真调查，现将调查情况汇报如下：

　　赵天银，男，1963年9月生，重庆铜梁人，中共党员，大学专科学历。1981.09—1995.05在成都军区56168部队服役，1995.05转业到泸州市环卫一所工作，2024.01至今在泸州市城管执法支队工作，2024.10起任一大队大队长(副科级领导)。2024年，城管职能调整后，根据组织安排，赵天银工作地点安排到江阳区城管局，人事关系仍保留在市城管执法支队，接受市局和江阳区城管局的双重管理。在江阳区工作期间，被江阳区城管执法分局任命为滨江路中队中队长，同时分管江阳区十二个镇(街)的执法工作。

　　调查组从6月8日起，对群众反映赵天银的问题启动了调查，以询问队员、个别谈话、走访商户、查阅资料等方式，开展了为期两周的调查核实工作，共询问了滨江路执法中队一线执法人员18人(其中：副中队长2人，分队长2人，组长3人，队员11人)，走访了重庆火城火锅、晶晶宾馆两家商户，找江阳区城管执法分局副局长敬松了解情况并查阅了江阳区滨江路直属中队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等相关资料。根据调查情况，对《群众反映市城管支队大队长赵天银长期吃拿卡要等问题》信访件中反映的问题确认为部分属实。

　　(一)群众反映“商户违规装修或占道经营请吃、给钱就能过的问题”不属实。

　　调查组通过亲自走访和电话沟通，询问了重庆火城火锅和晶晶宾馆，这两家商户是滨江路中队队员反映比较强烈的因违规占道经营、设置店招店牌与滨江路中队执法队员有过冲突的商户，从两家商户老板和店员口中反映，都证实滨江路中队在处理店铺占道经营、违规设置店招店牌上无吃拿卡要等行为，都是严格按照相关程序对占道经营和违规设置店招店牌进行处置和规范。

　　(二)群众反映“每个新进队员都要给他送钱、送物，队员被随意扣钱供领导吃喝问题”部分属实。

　　经查，信访件上反映的每个新进队员都要给他送钱、送物，队员被随意扣钱问题不属实，但确实存在吃喝问题。在我们询问的18人中，没有队员反映新进队伍时被要求送钱送物，也没有听身边的队员说过被要求送钱送物的。队员也没有被随意扣钱，而是滨江路中队根据江阳区城管局出台的《关于进一步规范主城区城管协管员待遇的通知》、《泸州市江阳区滨江路直属中队绩效考核管理制度》、《泸州市江阳区滨江路城管支队绩效管理考核制度补充规定》，对城管协管员在正式上岗前收缴1000元的服装保证金(现已停收)，工作满一年后如数退还保证金，部分新进队员以为是滨江路中队在收钱;对上班迟到早退或上班不履职的队员进行考核扣分，根据分值进行扣绩效工资，被扣的绩效工资也并非用于领导吃喝，而是由江阳区城管执法分局财务部门进行专门管理。对于领导吃喝问题，是滨江路中队为了给队员减压，每半年由各分队组织一次聚餐，聚餐经费摊派给队员，这种摊派不符合规定。

　　(三)群众反映“小队长轮流请吃，特意打牌输钱问题”的问题不属实。

　　经调查队员，队员普遍反映，由于滨江路是市领导经常检查和外地来宾经常参观的地段，造成滨江路段的管理非常严格，队员工作累，压力大，赵天银同志总是率先垂范，兢兢业业，经常早上七点到单位，晚上九点过才下班，周末也经常加班，基本无时间开展业余活动，队员们也没有与其进行过打牌等娱乐活动，不存在信中反映的轮流请吃进行赌博活动行为。

　　(四)群众反映“赵天银小姨妹没能力被提拔当队长，周姓队长被提拔当副中队长问题”部分属实。

　　经查，赵天银小姨妹张怀容属江阳区城管局聘请的城管协管队员，现在滨江路中队担任1分队的副分队长属实，周刚也是江阳区城管局聘请的协管队员，现在滨江路中队担任副中队长属实。但两人被提拔担任小队长、副中队长不存在赵天银乱用职权，徇私舞弊问题。滨江路中队中层干部的提拔，是按照《泸州市江阳区滨江路直属中队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第十五章竞聘上岗制度规定实行竞争上岗，在江阳区城管执法分局的领导下，通过业务考试、竞聘演讲、群众投票方式进行选拔，投票最高的两人经集体研究并听取中队意见产生。周刚、张怀容两名同志的提拔任用也是按照这个程序产生的。

　　(五)群众反映“赵天银老婆张怀英长期不上班，加班就出现的问题”部分属实。

　　经查，张怀英是市城管执法支队协管员，2024年根据工作安排下沉到江阳区执法分局，现在滨江路中队五分队工作。据队员反映张怀英上班比较积极，长期不上班的问题不属实。但张怀英的确经常加班，因滨江路一段上级检查比较多，全天24小时都安排了队员巡查，造成队员力量不足，加班时间多，加班补助低(每天40元)，而中队在安排加班的时候秉承自愿的原则，最终出现个别队员加班比较多的情况。

　　局纪检组根据调查的情况，对反映问题作出了如下处理：

　　1.对群众反映不属实的问题进行了澄清。

　　2.关于反映经常聚餐，向队员分派经费的问题，要求滨江路中队立即进行整改，并要求赵天银作为滨江路领导，要带头整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队员摊派经费，鉴于滨江路中队队员工作时间长，压力大，建议中队可按要求开展多种形式的文体活动和工会活动。

　　3.对于赵天银小姨妹无能力却当上分队长的问题，要求滨江路中队要进一步加强中层干部的管理，并建立干部能上能下的机制。同时按照避嫌原则，尽量调整其工作地点或岗位。

　　4.对群众反映赵天银爱人爱加班的问题，局纪检组要求滨江路中队以公开透明原则建立一个规范的加班制度，而不是随意安排加班。同时按照避嫌原则，尽量调整其工作地点。

　　5.对群众反映工作安排不合理、克扣队员钱的问题，局纪检组要求江阳区城管执法分局积极开展调研，结合实际建立一个执法队员合理流动、科学的绩效考核奖惩办法，规范加班补贴，真正起到激励效应，进一步提升城管执法水平。

　　中共泸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纪检组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